

苏州苏试试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苏州苏试试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11月16日以书面、微信方式发出，会议于11月19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名，实际到会监事3名。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：

审议通过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预案的议案》

1、回购股份的目的和用途

本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2、回购股份的方式

本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3、回购股份的种类

本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4、回购股份的数量和占总股本的比例

本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5、回购股份的金额

本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6、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

本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7、回购股份的价格

本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8、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

本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9、回购股份决议的有效期

本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与会监事逐项审议了所有议案，认为：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、《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业务指引》及《关于支持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的意见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，不会对公司的经营、财务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，不存在损害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。本次回购后公司的股权分布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的条件，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。

特此公告。

苏州苏试试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8 年 11 月 19 日